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民政事业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拟订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承担依法对本区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进行登记和监督管理责任；指导区县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工作。

（三）拟订本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拟订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和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办法；指导福利彩票销售及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

（四）参与拟订本区社区建设总体规划；拟订社区建设的相关配套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区服务站建设。

（五）拟订本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具体办法，并组织实施；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组织拟订本区城乡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农村五保供

养工作。

（七）拟订本区婚姻管理、殡葬管理和儿童收养的政策，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八）拟订本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负责本市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县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九）承办市、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管理办公室；民办非管理办公室、基层政权科；区划地名科；社会救助科；福利科；婚姻登记中心；救助站。

民政单位编制数 17，实有人数 15人，其中：在职 15 人，减少 0 人；退休 0 人，减少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325.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325.1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0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5.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2325.1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25.17	支 出 合 计	2325.1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民政局	2325.17	232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5.97	2285.97						
208	21		特困人员供养	90.00	90.00						
208	21	02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60.00	60.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30.00	30.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25.00	425.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00	325.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50.00	15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0	150.00						
208	10		社会福利	605.00	605.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600.00	600.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00	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9	19.9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9	19.99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995.98	995.9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27.38	627.38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68.60	368.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总计:	2325.17	2325.1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2325.17	427.79	1897.38
			民政局	427.79	1897.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20	
204	9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59	1897.3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68.60	627.38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68.6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27.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0	
208	10		社会福利		605.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60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5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25.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208	21		特困人员供养		90.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30.00
208	21	02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60.00
			合 计	427.79	1897.3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325.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325.1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5.97	2285.9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小 计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5.17	小 计	2325.17	2325.17		
收 入 总 计		230 转移性支出				
	2325.17	支 出 总 计	2325.17	2325.1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2325.17	427.79	1897.38
			民政局	2325.17	427.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204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9.20	3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5.97	388.59	1897.3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995.98	368.60	627.38
208	02	01	行政运行	368.60	368.6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27.38		627.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9	19.9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9	19.99	
208	10		社会福利	605.00		605.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5.00		5.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600.00		60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150.00		15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50.00		150.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25.00		425.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5.00		325.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100.00
208	21		特困人员供养	90.00		90.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30.00		30.00
208	21	02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60.00		60.00
			合计	2325.17	427.79	2325.1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总计:			427.79	427.79	16.34
		101025-民政局	427.79	427.79	16.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25	327.25	
301	01	基本工资	64.05	64.05	
301	02	津贴补贴	48.03	48.03	
301	03	奖金	32.20	32.20	
301	07	绩效工资	26.08	26.0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9	19.9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5	12.2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0	2.5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0.4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98	24.9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68	141.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4		16.34
302	01	办公费	0.99		0.99
302	05	水费	0.26		0.26
302	06	电费	0.50		0.50
302	07	邮电费	0.87		0.87
302	11	差旅费	2.02		2.02
302	13	维修(护)费	0.05		0.05
302	16	培训费	1.73		1.7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9		0.09
302	28	工会经费	2.05		2.05
302	29	福利费	4.71		4.7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3.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0	39.2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0	39.20	
		合计	427.79	411.45	16.34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支出	工 资 福 利 支 出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对 个 人 和 家 庭 的 补 助	债 务 利 息 及 费 用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 (基 本 建 设)	资 本 性 支 出	对 企 业 补 助(基 本 建 设)	对 企 业 补 助	对 社 会 保 障 基 金 补 助	其 他 支 出
类	款	项													
总计:					1897.38			1897.38							
			民政局		1897.38			1897.38							
208	10	02	老年福利	高龄津贴	600.00			60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残疾人两项补 助	150.00			150.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城市低保金	325.00			325.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城市特困金	30.00			30.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儿童福利(孤 儿生活补贴)	5.00			5.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访惠聚人员补 助	7.20			7.2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农村低保金	100.00			100.00							
208	21	02	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农村特困	60.00			6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五七工人员工资	620.18			620.18							
				合 计	1897.38			1897.38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备注：未安排“三公”经费，此表为空表。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325.17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325.17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39.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85.97 万元。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 2325.1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325.17 万元，占 100 %，比上年减少1545.75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养老机构全封闭式管理相关支出由财政局统筹管理。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2325.1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7.79 万元，占18.39%，比上年减少 27.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共安全支出减少。项目支出1897.38万元， 占 81.3 % ， 比上年减少1518.74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养老机构全封闭式管理相关支出由财政局统筹管理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25.1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25.17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9.20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安全个人补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5.97 万元，主要用于民生保障工作。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325.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7.79 万元，占18.39%，比上年减少 27.01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1897.38万元，占 81.3 %，比上年减少 1518.74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养老机构全封闭式管理相关支出由财政局统筹管理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39.20万元，占1.6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5.97万元，占 98.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39.20万元，比上年执行

数增加4.9万元，增加1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共安全提高相对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368.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8.42 万元，减少 11.61 %，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宣传活动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627.3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627.38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十大民生工程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9.9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0.92 万元，上升 7.47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1 年预算数为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45 万元，减少3.3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儿童之家活动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1 年预算数为6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10万元，减少50.4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养老院全封闭式管理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25万元，比

上年执行数减少 425 万元，减少 56.66%，主要原因是：城市低保人数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10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0 万元，减少50%，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6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5 万元，减少20%，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1 年预算数为15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00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减少。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27.7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1.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72.25万元、津贴补贴64.05 万元、奖金 32.20万元、绩效工资 26.0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9万元、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12.2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万元、住房公积金24.9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25万元、其它个人对家庭的补助 39.2 万元。

公用经费 16.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99万元、水费 0.26万元、电费 0.50万元、邮电费 0.87 万元、差旅费2.02万元、维修（护）费 0.05万元、培训费1.73万元、专用材料费 0.09万元、工会经费 2.05万元、福利费 4.7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7万元。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民发【2018】223 号《关于落实“幸福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高龄津贴）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老年福利6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1 月-2021 年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5149人

补贴标准：80 岁以上 75 元/人/月（高龄津贴）

90 岁以上 145 元/人/月（高龄津贴）

100 岁以上 225 元/人/月（高龄津贴）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街道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乡镇提供的发放名单，直接打卡发放到位。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2.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政办【2016】143 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残疾人事业 1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1 月-2021 年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509 人

补贴标准：100 元/人/月（重度残疾人，困难残疾人）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街道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乡镇提供的发放名单，直接打卡发放到位。

3.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党办发【2018】13 号《关于落实“关爱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25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1 月-2021 年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1101 人

补贴标准：城市低保金 65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手工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发放名单，直接打卡发放到位。（目前社会化发放已达到99%，对于特殊情况无法办理卡的人员，仍由片区手工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4.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党办发【2018】13 号《关于落实“关爱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311人

补贴标准：农村低保金 550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乡镇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发放名单，直接打卡发放到位。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5.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党办发【2018】13 号《关于落实“关爱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1 人

补贴标准：城市特困金 90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发放名单，直接打卡发放到位。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6.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党办发【2018】13 号《关于落实“关爱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1 月-2021 年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6 人

补贴标准：农村特困金1525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发放名单，直接打卡发放到位。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7. 项目名称： 五七工人员工资

设立的政策依据：

乌政办【2012】314 号《乌鲁木齐市城乡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暂行办法》

乌政办【2011】193 号《乌鲁木齐市城乡困难家庭冬季取暖救助办法》

乌政办【2011】194 号《乌鲁木齐市城乡困难居民教育救助办法》

乌财社【2019】23 号《关于拨付城镇无收入困难老年居民生活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

乌民发【2021】27 号《关于组织开展春节前走访慰问城乡困难群众活动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20.18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000 户

补贴标准：城乡困难家庭小学膳食补贴 450 元/人/学期

城乡困难家庭初中膳食补贴 540 元/人/学期

城乡困难家庭高中膳食补贴 630 元/人/学期

城乡困难家庭小学教育救助 200 元/人/年

城乡困难家庭初中教育救助 300 元/人/年

城乡困难家庭高中教育救助 1000 元/人/年
城乡困难家庭中专教育救助 1500 元/人/年
取暖救助年上限 1100 元（与实际供暖面积

有关）

临时救助年上限为 1000 元

五七工 150 元/人/月

受伤人员救助 3000 元（上限）

慈善 5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手工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片区发放名单。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8. 项目名称：访惠聚人员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

乌民办发【2018】13 号《关于 2018 年乌鲁木齐市“访惠聚”驻社区（村）工作专项经费有关事宜的通知》预算安排规模：7.2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5 人

补贴标准：1200 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实际情况救助。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9.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孤儿生活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高（新）政办【2016】70 号《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 万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儿童福利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1 月-2021 年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8人

补贴标准：孤儿生活补贴1000 元/人/月

艾滋病儿童生活补贴800元/人/月

补贴范围：全区符合补贴发放条件人员

补贴方式：困难儿童社会化发放

发放程序：根据片区上报材料，筛选出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单位申请，领导审核，预算审核，会计稽核，根据实际情况救助。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符合发放条件人员享受补贴。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民政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1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66 万元，下降 27.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车辆 3 辆，价值 44.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44.2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50.83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94.1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 1897.3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80 岁以上人均发放标准			75 元/月	
		90 岁以上人均发放标准			145 元/月	
		100 岁以上人均发放标准			225 元/月	
		项目总额			600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津贴老人数			10000 人≤x<30000 人	
		发放片区乡镇数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老人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有效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人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补贴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发放标准			100 元/月/人	
		重度残疾人发放标准			100 元/月/人	
		总额			250 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人数			800 人≤X<3000 人	
		发放片区乡镇数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残疾人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满意度民			≥95%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95%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5	其中：财政拨款	32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发放全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金发放标准			≤650元/月/人	
		总额			325 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城市低保人数			900 人≤X<3000 人	
		发放街道乡镇数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低保户人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低保户生活质量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低保户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发放全年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金发放标准			≤550 元/月/人	
		总额			100 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人数			200 人≤X<500 人	
		发放街道乡镇数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农村低保户人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低保户生活质量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户满意度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发放全年城市特困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金发放标准			=900 元/月/人	
		项目总额			30 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城市特困人数			8 人≤X≤40 人	
		发放街道乡镇数			8 个≤X≤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特困户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困户生活质量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特困户满意度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发放全年城市特困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金发放标准			=1525/月/人	
		项目总额			60 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农村特困人数			20 人 $\leq$ X $\leq$ 5 人	
		发放街道乡镇数			8 个 $\leq$ X $\leq$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农村特困户提供服务期限			$\geq$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特困户生活质量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特困户满意度			$\geq$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五七工工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0.18	其中：财政拨款	620.1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发放全年三大救助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标准			≤1000 元 /年/人（年上限）	
		取暖救助标准			≤1100 元/年/人（年上限）	
		小学教育救助人均标准			=200 元/年/人	
		初中教育救助人均标准			=300 元/年/人	
		高中教育救助人均标准			=1000 元/年/人	
		中等职业教育救助人均标准			=1500 元/年/人	
		本科、专科、高等职业教育人均一次性救助标准			=6000 元	
		小学教育救助膳食补贴标准			=450 元/学期	
		初中教育救助膳食补贴标准			=540 元/学期	
		高中教育救助膳食补贴标准			=630 元/学期	
		项目总额			620.18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全年发放户数			800 户≤X≤4000 户	
		结账片区乡镇数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儿童福利（孤儿生活补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补贴发放、儿童之家维护，创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散居孤儿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 1000 元/人/月	
		艾滋病儿童生活补贴标准			=800 元/人/月	
		项目总额			5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8 人≤X≤30 人	
		结账片区乡镇数			=22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完成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儿童生活水平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受益儿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民政局			项目名称	访惠聚人员补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2	其中：财政拨款	15.1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访惠聚补助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访惠聚补助人均发放标准			≤1200 元/月	
		访惠聚补助总额			7.2 万元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数量指标	访惠聚队人数			5 人≤X≤7 人	
		访惠聚社区数			=1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准确率			100%	
		资金足额支付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群众提供服务期限			≥1 年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便民高效的优质服务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辖区单位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民政局
2021 年 2 月 8 日

